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2-055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区间为600万股-800万股（均含本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区间为2.83%-3.77%（以2022年2月15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该比例可能会因总股本变动而发生变化），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含本数）。按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上限800万股和回购价格上限25元/股的条件测算，预计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具体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金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4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028,9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5%（以2022年2月25日公司总股本219,264,655股为基数计算，公司可转债于该日停止交易、停止转股），最高成交价为19.8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37元/股，成交总额为104,056,895.3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符合既定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

（一）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 2022 年 2 月 18 日）前五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 23,863,100 股的 25%（即 5,965,775 股）。

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5 日